

证券代码：300281

证券简称：金明精机

公告编号：2020-030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明精机”）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71号）核准，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832,849股。发行价格为12.8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1,168,766.63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9,024,541.53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604451011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制度。

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披露《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2018年1月19日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9年1月24日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2019-007)等相关公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不含利息)
1	特种多功能膜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46,014.22	27,789.09	20,114.72	7,674.37
2	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0,588.16	7,643.49	561.11	7,082.38
3	补充流动资金	15,184.30	9,469.87	9,469.87	0
合计		71,786.68	44,902.45	30,145.70	14,756.75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及原因

(一)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结合当前市场环境,为了充分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在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项目实施主体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长期

特种多功能膜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2020年2月15日	2021年4月15日	14个月
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019年8月15日	2021年4月15日	20个月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特种多功能膜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公司根据“智慧金明”战略规划，分别于2018年2月1日、2019年2月18日对该项目实施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将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建设特种多功能膜中的光学基材薄膜生产线及智慧工厂，并调整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于公司前期审慎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严格履行项目变更所需各项审批流程，导致募投项目整体投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目前，该项目已初步完成智能生产车间等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及部分光学基材薄膜生产线铺设工作，尚需外购部分零部件进行升级调试，受疫情期间供应商推迟复产复工及物流受阻等因素影响，供货周期有所延长，且由于光学基材薄膜行业是一个涉及多行业跨领域的综合性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行业，为了充分保证技术和生产工艺的先进性、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增强市场竞争力，使设备达到最佳使用状态，产品更加贴合市场要求，尚需对建设项目不断进行技术改进及优化升级。

2、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是通过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兴技术，打造应用于行业上下游企业的云端智能生态系统。近年来，“互联网+先进制造业”转型升级趋势未发生改变，物联网

的应用场景及市场需求更加丰富化和具体化。目前，该项目已成功实现全球 110 多台智能设备的并网服务，但由于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的搭建和完善必须经过长期的技术积累，产能规划和大规模市场业务推广需要结合大数据行业快速发展的行业特征预留一定空间，同时根据客户需求的收集反馈不断进行优化，因此项目实施条件与预期存在一定差异，项目建设进展及效果低于预期，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管理。

综上所述，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公司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及当前市场环境，综合考虑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行业环境及项目建设的影响，分别将特种多功能膜智慧工厂建设项目、云端大数据智慧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

三、本次募投项目拟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及市场环境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及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本次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结合当前市场环境，为了充分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及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推进，保障投资效益，降低投资风险，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及其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投资进度及市场环境而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当前市场环境，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其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推进，保障投资效益，降低投资风险，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需要和当前市场环境，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

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明精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作出的调整。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